

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**高三** 第四次複習考(TTSA) 考試日程表

日期	原課表節次	時間	高三 全年級 (學測模式)
12月17日 星期一	1	08:10 09:00	複習
	2	09:10 領卷 09:20	英文
		3	
	4	11:10 12:00	複習
	5	13:10 領卷 13:20	國文(選擇題)
		6	
	7	15:00 領卷 15:10	社會
		8	
12月18日 星期二	1	08:10 09:00	複習
	2	09:10 領卷 09:20	數學
		3	
	4	11:10 12:00	複習
	5	13:10 領卷 13:20	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
		6	
	7	15:00 領卷 15:10	自然
		8	

考次	日期	科目	範圍
第四次複習考(TTSA) (學測)	107年12月17、18日(星期一、二)	國文	第1~5冊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英文	第1~5冊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數學	第1~4冊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歷史	第1~4冊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地理	第1~4冊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公民與社會	第1~4冊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化學	基礎化學(一)+基礎化學(二)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物理	基礎物理(一)+基礎物理(二)A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生物	基礎生物(上、下)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		地球科學	基礎地球科學(上、下)：學科能力測驗範圍

注意事項

- 請同學按座號直排方式依序就座，並於每節應考前將個人證件(身分證、學生證、健保卡、駕照)置於桌面右上角以供查驗。**未攜帶證件應考者，輔以愛校服務乙次(以天計)。**
- 考試時須穿著全套校服(夏季冬季可混搭，但制服與體育服不得混搭)應考。違者輔以愛校服務乙次。
- 依據學科能力測驗考試規定，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，不得入場；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，除因生病或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外，不得出場。**為維持優質的考試環境，在社會科及自然科考試期間一律不得出場，請留在教室內直到考試結束。**
- 請同學應考時務必將個人抽屜淨空或將桌子翻轉。
- 考試時間起迄以「手搖鈴」廣播通知。
- 考試結束鐘聲響畢，考生須立即停止作答。
- 手機與 3C 電子產品務必關機**並嚴禁帶入試場。(關機後放入書包中並將書包整齊放置於走廊)。
- 本表僅列考試時程，放學時間請依學務處公告之時間為準。

